

2025 年北部灣大學招收臺灣考生(本科)簡章

北部灣大學是一所以工學、理學、管理學為主，多學科協調發展的全日製普通高等學校，學校位於北部灣經濟區核心港口城市——欽州市；學校堅持「面向需求、錯位發展、特色辦學」的辦學理念，深化產教融合，著力推進學科交叉融合、專業升級改造，著力推進新工科、新文科、新農科建設，深入拓展國際視野，推進高質量發展，是全國應用技術大學聯盟首批理事高校、廣西新建本科院校整體轉型發展試點院校、廣西壯族自治區人民政府與國家海洋局共建高校、國家「十四五」規劃建設的「應用型本科高校」項目單位。為做好招收臺灣高中畢業生工作，根據《教育部办公厅关于 2025 年普通高等学校依据台湾地区大学入学考试学科能力测试成绩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的通知》要求，結合學校實際情況，特製定本簡章。

一、報考條件

- 1、持有《臺灣地區居民身份證》或《臺灣居民來往大陸通行證》；
- 2、當年學測成績在語文、數學、英文考試科目中任意一科達到均標級以上的臺灣高中畢業生；
- 3、考生所持證件須與考生本人信息一致，且在有效期之內。

二、招生專業與招生計劃

2025 年計劃招收臺灣高中畢業生 2 人，招生專業參見附件《北部灣大學臺灣地區「學測」招生專業目錄》。

三、報名時間及方式

報名時間為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31 日。報名方式：考生登錄祖國（大陸）普通高校依據臺灣地區學測成績招收臺灣高中畢業生報名系統（網址：<https://www.gatzs.com.cn/z/tw/>）進行報名。考生須按照要求輸入個人信息，上傳個人證件、電子照片、學測成績、考生誠信承諾書等基本材料，提交成績查驗授權書及報考高校要求的其他材料。報名截止前，考生可修改基本材料和其他材料。報名截止後，考生原則上不可修改基本材料。考生應準確填寫個人網上報名信息並提供真實材料。

四、申請流程

考生在 2025 年 3 月 1 日-31 日登錄祖國（大陸）普通高校依據臺灣地區學測成績招收臺灣高中畢業生報名系統（網址：<https://www.gatzs.com.cn/z/tw/>）進行報名（請用簡體字填寫）。考生須按照要求輸入個人信息，上傳個人證件、電子照片、學測成績、考生誠信承諾書等基本材料，提交成績查驗授權書及能證明考生綜合能力的其他材料。報名截止前，考生可修改基本材料和其他材料。報名截止後，考生不可修改基本材料。考生應準確填寫個人網上報名信息並提供真實材料。系統報名及後續面試都不收取考生費用。

五、錄取

（一）第一輪錄取

1.審核：學校將根據申請者提交的申請材料擇優確定面試考生名單，並以郵件形式通知申請者。

- 2.面試：4月中下旬（具體時間以郵件通知為準）。
- 3.公布第一批擬錄取名單：5月15日。
- 4.考生確認：考生須於5月15日至19日期間登錄系統查詢本人錄取情況，進行錄取確認。逾期未確認的考生視為放棄錄取資格，且不得參加征集誌願報名。

（二）第二輪錄取（征集誌願）

如首輪錄取中我校未錄取到計劃數量，將進行征集誌願。

- 1.報名：考生於5月21日-31日登陸系統進行報名，首輪已報名的考生無需重新註冊，直接填報誌願和提交相關材料即可。

- 2.面試：6月上中旬安排征集誌願考生面試（具體時間以郵件通知為準）。

- 3.公布征集誌願考生擬錄取名單：6月21日。

- 4.考生確認：6月21日-25日考生登錄系統確認。逾期未確認的考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三）發放錄取通知書

第一輪和第二輪（征集誌願）全部完成後，我校將安排錄取通知書發放工作，屆時將和考生通過郵件方式再次確認郵寄地址，請關注郵件通知。

六、入學及在校管理

- 1.被北部灣大學錄取的學生請按照錄取通知書指定的時間到學校報到，逾期不報到者視同放棄入學資格。具體事宜屆時參考《北部學大學學生手冊》。

- 2.臺灣地區本科生的管理遵照我校大學生相關管理規定，

學校將盡力創造良好的學習和生活環境，加強對學生的指導和幫助，以便學生能夠順利完成學業。

七、學費及其他費用

台灣地區本科生的學費與內地學生相同；與內地學生住在相同宿舍，住宿費根據規定收取。

八、獎助學金製度

在讀期間學生可以申請國家和學校的相關獎學金。

九、聯繫方式

地點：欽州市濱海新城濱海大道 12 號 國際交流中心 352 辦公室

郵遞區號：535011

電話：86-777-2808587

網址：<http://www.bbgu.edu.cn/>

電子郵箱：[gjlc@bbgu.edu.cn](mailto:gjjlc@bbgu.edu.cn)

聯絡人：吳老師